

北京市学位委员会文件

京学位〔2024〕9号

北京市学位委员会关于 开展 2025 年度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 才培养项目及联合学士学位项目申报的通知

相关高校：

为适应国家战略和北京经济社会发展对复合型人才的需要，推动人才培养和优质资源共享和学科专业交叉融合，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印发〈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的通知》（学位〔2019〕20号）文件精神，现开展 2025 年度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及联合学士学位项目的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申报工作要求

（一）申报范围

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普通高等学校，可在本校全日制本科学生中设立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

（二）申报要求

项目必须坚持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所依托的学科专业应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且分属两个不同的学科门类；项目设置应结合本校人才培养的定位、专业特色优势以及办学条件，对项目设置进行充分论证；

项目的课程设置需突出相关学科专业的核心课程，且相关专业所占学分比例相当，所设置课程中需有体现交叉融合的核心课程；需制订学制内的课程进程表，具体的课程有确定的授课教师、授课方式；

设置并开展项目的学校要严格控制项目人数在招生总数中的比例。明确负责学生管理的主要单位。

项目设置的相关学科专业三年内无论文质量及其他严重的学术不端情况。

（三）申报程序

1. 需求调研。申请高校应对社会需求进行调研，充分论证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分析社会、行业对本项目人才培养的需求情况，根据需求确定所设项目的必要性和培养规模，制定专门的人才培养方案，在课程、考核、实习实践等培养环节应充分体现出项目跨学科、复合型、创新性的特点，杜绝简单的专业相加模式。

2. 校内论证。组织专家对拟申请双学士学位项目进行论证。专家组成员不得少于 5 人，应为非本校人员，其中 3 人以

上应为所依托学科专业相关的学科评议组成员、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或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专家组论证通过后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

3. 校内审议。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对拟申请双学士学位项目进行审议并表决，表决通过并经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同意后，填报《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申报简况表》，向市学位委员会提出申请。

4. 专家评审。市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组织专家对学校申请的双学士学位项目进行论证评审。

5. 市学位委员会审议。市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将专家评审结果报市学位委员会审议后公布结果。

二、联合学士学位项目申报工作要求

（一）申报范围

具有学士学位授予权的普通高等学校之间，可授予全日制本科毕业生联合学士学位。联合培养项目所依托的专业应是联合培养单位具有学士学位授权的专业。

（二）申报程序

1. 合作高等学校根据校际合作办学协议，共同制定联合培养项目和实施方案，培养方案应充分体现合作校间的优质资源共享及优势互补。

2. 经双方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表决通过、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同意后，填报《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申报简况表》，向市学位委员会提出申请。

3. 市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对相关材料进行公示及审议，经市

学位委员会审议后公布结果。

4. 跨省高等学校合作开展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应按属地管理原则，同时向合作学校所在地省级学位委员会提出申请并获得审批后，方可实施。

三、其他事项

（一）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通过高考招收学生。本科毕业并达到学士学位要求的，可授予双学士学位。双学士学位只发放一本学位证书，所授两个学位应在证书中予以注明。

（二）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通过高考招收学生并予以说明，授予联合学士学位应符合联合培养单位各自的学位授予标准，学位证书由本科生招生入学时学籍所在的学士学位授予单位颁发，联合培养单位可在证书上予以注明，不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

（三）项目申请高校需制定相关项目的实施管理办法及详细切实可行的培养方案。

（四）申报项目与医学类、公安类专业相关的需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四、材料报送

（一）提交本单位制定的相关培养项目的实施管理办法。

（二）项目相应的《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申报简况表》（附件 1）、《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申报简况表》（附件 2），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校际合作办学协议及共同制定的联合培养项目实施方案，以上材料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

版一式9份。

(三) 《北京市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申请汇总表》(附件3)、《北京市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申请汇总表》(附件4)(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版一式1份)。

(四) 以上材料的电子文档(包括word文档和加盖公章的pdf文档), 发送至 bjsxwb01@163.com。

各类申报材料电子版的命名规则为“单位代码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电子邮件命名规则为“单位代码单位名称-XX学位项目申报”。

(五) 拟申请项目请于2025年3月15日前完成材料报送, 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 杨 晖 联系电话: 010-55530169

电子邮箱地址: bjsxwb01@163.com

通信地址: 北京市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北京市通州区达济街6号院2号楼)

- 附件: 1. 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申报简况表
2. 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申报简况表
3. 北京市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申请汇总表
4. 北京市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申请汇总表



附件 1

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 项目申报简况表

学位授予单位
(盖章)

名称:

代码:

申报项目名称:

依托学科专业名称: 1.
2.

北京市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制表

年 月 日填

填表说明

- 一、表 II 本单位专任教师队伍限填本单位在编人员，外聘兼职人员或返聘人员不计入。
- 二、除另有说明外，所填报各项与时间相关的内容均截止于申报前一年的 12 月 31 日。
- 三、除已注明的栏目外不得另加附页。
- 四、本表填写内容必须属实，字迹端正、清楚。复制（复印）时，必须保持原格式不变。
- 五、本表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页码依次顺序编排。封面及填表说明不编页码。本表封面之上，不得另加其他封面。

I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每届计划招生人数 (单位: 人)		修业年限 (单位: 年)	
依托学科专业情况			
序号	学科专业名称	是否具有博士 学位授予权	所属学科门类
1			
2			
需求分析与项目基础 (介绍本项目立项的目的及可行性、必要性和社会对人才的需求等, 项目所依托的学科基础及人才培养成效、特色与优势)			
I-1 立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 分析社会、行业对本项目人才培养的需求情况。(限 800 字)			

I-2 简要介绍本项目的基本情况，结合本单位学科发展规划、科技发展趋势、所依托的学科基础、在交叉培养方面的优势，阐述该项目人才培养及思想政治教育等方面的思路举措。（限800字）

II 师资队伍							
II-1 专任教师队伍结构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合计	39岁及以下	40至49岁	50至59岁	60岁及以上	博士学位教师	硕士学位教师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其他							
总计							
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者比例		%		教师中具有博、硕士学位比例		%	
II-2-1 主要任课教师情况（各专业填写不少于15人）							
专业一		XXXXXX			专任教师总数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最高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研究领域		
1	XX	196501	博士	教授			
2							
3							
4							
5							
专业二		XXXXXX			专任教师总数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最高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研究领域		
1	XX	196501	博士	教授			
2							
3							
4							
5							

说明：主要任课教师情况表可续页。

II-2-2 项目负责人情况 (依托专业各填写 1 人)							
专业一名称							
姓名		性别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拟承担课程				现在所在单位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主要研究方向							
从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 及获奖情况 (含教改项目、 研究论文、慕课、教材等)							
从事科学研究 及获奖情况							
近三年获得教学研究经费 (万元)				近三年获得科学研究经费 (万元)			
近三年给本科生授课课程及学时数				近三年指导本科毕业设计 (人次)			

II-2-2 项目负责人情况							
专业二名称							
姓名		性别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拟承担课程				现在所在单位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学校、专业							
主要研究方向							
从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及获奖情况（含教改项目、研究论文、慕课、教材等）							
从事科学研究及获奖情况							
近三年获得教学研究经费（万元）					近三年获得科学研究经费（万元）		
近三年给本科生授课课程及学时数					近三年指导本科毕业设计（人次）		

III 人才培养方案

III-1 本项目人才培养目标及具体培养方案

III-2 课程、考核、实习实践及学分结构，课程设置进程表，具体的授课教师、授课方式

--

III-3 专业核心课程（可涵盖相关专业的核心课程以及具有交叉融合性的课程）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设学期	主要授课教师 (1-2人)

说明：专业核心课程表可续页。

IV 教学管理

(介绍项目相关的教学管理、学生管理和质量保障举措等管理制度，限 600 字)

V 学位管理

(介绍项目的学位授予要求和授予程序等, 限 600 字)

VI 专家意见	
专家名单及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否推荐申报本项目： _____（填写同意/不同意）</p> <p>专家组组长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VII 学校意见	
学位评定委员会意见	<p>表决过程及结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否同意申报本项目： _____（填写同意/不同意）</p> <p>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签章）： _____ 年 月 日</p>
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意见	<p>会议研究过程及结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否同意申报本项目： _____（填写同意/不同意）</p> <p>党委负责人（签章）： _____ 年 月 日</p>

附件 2

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 申报简况表

学位授予单位
(盖章)

名称:

代码:

申报项目名称:

联合高校名称: 1.
2.

北京市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制表

年 月 日填

填表说明

- 一、表 II 本单位专任教师队伍限填本单位在编人员，外聘兼职人员或返聘人员不计入。
- 二、除另有说明外，所填报各项与时间相关的内容均截止于申报前一年的 12 月 31 日。
- 三、除已注明的栏目外不得另加附页。
- 四、本表填写内容必须属实，字迹端正、清楚。复制（复印）时，必须保持原格式不变。
- 五、本表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页码依次顺序编排。封面及填表说明不编页码。本表封面之上，不得另加其他封面。

I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每届计划招生人数 (单位: 人)		修业年限 (单位: 年)	
联合高校专业情况			
序号	学科专业名称	是否具有博士 学位授予权	所属学科门类
1			
2			
需求分析与项目基础 (介绍本项目立项的目的及可行性、必要性和社会对人才的需求等, 项目所依托的学科基础及人才培养成效、特色与优势)			
I-1 立项目的及可行性、必要性, 分析社会、行业对本项目人才培养的需求情况。(限 800 字)			

I-2 简要介绍本项目依托的学科基础、交叉培养优势，相关专业人才培养及思想政治教育等情况。（限 800 字）

II 师资队伍

II-1 专任教师队伍结构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合计	39岁及以下	40至49岁	50至59岁	60岁及以上	博士学位教师	硕士学位教师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其他							
总计							
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者比例		%		教师中具有博、硕士学位比例		%	

II-2-1 主要任课教师情况（各高校填写不少于15人）

高校一		XXXXXX			专任教师总数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最高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研究领域	
1	XX	196501	博士	教授		
2						
3						
4						
...						
高校二		XXXXXX			专任教师总数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最高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研究领域	
1	XX	196501	博士	教授		
2						
3						
4						
...						

说明：主要任课教师情况表可续页。

II-2-2 项目负责人情况（联合高校各填写 1 人）							
高校一名称							
姓名		性别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拟承担课程				现在所在单位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学校、专业							
主要研究方向							
从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及获奖情况（含教改项目、研究论文、慕课、教材等）							
从事科学研究及获奖情况							
近三年获得教学研究经费（万元）				近三年获得科学研究经费（万元）			
近三年给本科生授课课程及学时数				近三年指导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人次）			

II-2-2 项目负责人情况							
高校二名称							
姓名		性别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拟承担课程				现在所在单位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主要研究方向							
从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 及获奖情况（含教改项目、 研究论文、慕课、教材等）							
从事科学研究 及获奖情况							
近三年获得教学研究经费（万元）				近三年获得科学研究经费（万元）			
近三年给本科生授课课程及学时数				近三年指导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人次）			

III 人才培养方案

III-1 人才培养目标

III-2 课程、考核、实习实践及学分结构，课程设置进程表，具体的授课教师、授课方式

III-3 专业核心课程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设学期	主要授课教师 (1-2人)

说明：专业核心课程表可续页。

IV 教学管理

(介绍项目的管理办法、教学管理和质量保障举措等，限 600 字)

V 学位管理

(介绍项目的学位授予要求和授予程序等，限 600 字)

高校二学校意见

学位
评定
委员会
意见

表决过程描述及结果: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签章）:

年 月 日

学校
党委
常委会
会议
意见

会议研究过程及结果:

党委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北京市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申报汇总表

学位授予单位代码及名称: _____ (公章)

序号	项目名称	依托学科专业 1			依托学科专业 2		
		名称	是否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	所属学科门类	名称	是否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	所属学科门类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箱:

附件 4

北京市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申报汇总表

学位授予单位代码及名称: _____ (公章)

序号	联合学校名称	学校现有最高学位授权批准时间	依托学科专业		
			名称	学位授权批准时间	所属学科门类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